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
號

傳 真：(02)85907075

聯絡人及電話：林南海(02)85907284

電子郵件信箱：cmnhei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061860265A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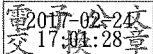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1份(1061860265A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註銷「“港香蘭應用生技”龜鹿二仙藥酒(中藥
酒劑基準方七)(衛部成製字第016859號)」藥品許可證公告
影本一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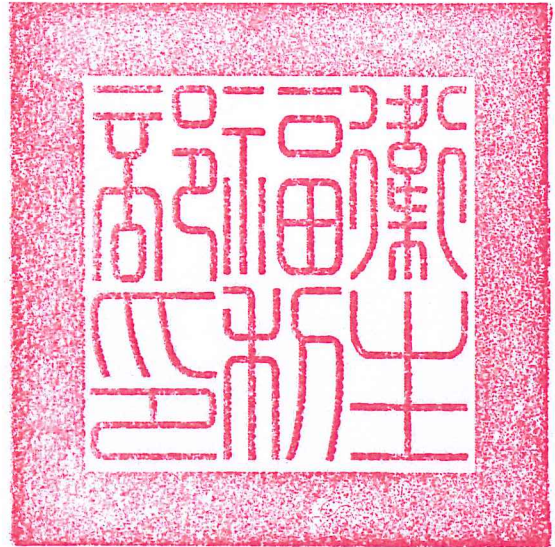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港香蘭應用生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
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部中醫藥司 

部長 陳時中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061860265號
附件：

主旨：註銷衛部成製字第016859號“港香蘭應用生技”龜鹿二仙藥酒
(中藥酒劑基準方七)藥品許可證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39條第4項及藥品查驗登記審查準則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註銷理由:檢驗不合格。
- 二、自公告之日起，旨揭藥品應立即停止製造，藥局及醫療機構應立即停止批發、陳列、調劑、零售。

部長陳時中